**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北交所上市股票投资及相关风险提示的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就旗下部分基金（详见附件一）参与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股票投资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北交所上市股票是国内依法上市的股票，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2、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可根据各自基金合同的约定，并在遵守基金合同所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投资策略、投资限制、风险收益特征和相关风险控制指标的前提下参与北交所上市股票的投资。

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交所上市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交所上市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北交所上市股票。

3、本公司在参与北交所上市股票投资的过程中，将根据审慎的原则，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切实保护好基金投资者的利益。

北交所上市股票具有下列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

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交所股票，会面临北交所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风险、退市风险、政策及监管规则变化的风险等。

投资北交所上市股票存在的风险包括：

1、市场风险

北交所个股集中来自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和专精特新产业领域的创新型中小企业。该类企业往往具有规模小、对技术依赖高、迭代快、议价能力不强等特点，抗市场风险和行业风险能力较弱，存在因产品、经营模式、 相关政策变化而出现经营失败的风险；另一方面，部分中小企业可能尚处于初步发展阶段，企业未来盈利、现金流、估值均存在不确定性，与传统二级市场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大，个股市场风险加大。

北交所个股上市首日无涨跌停限制，第二日开始涨跌幅限制在正负30%以内，个股波动幅度较其他上市公司股票加大，市场风险随之上升。

2、流动性风险

北交所整体投资门槛较高，个人投资者必须满足交易满两年并且资金在50 万以上才可参与，二级市场上个人投资者参与度相对较低。此外，由于北交所上市企业规模小，部分企业股权较为集中，若投资者在特定阶段对北交所上市股票形成一致预期，由此可能导致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弱，基金可能面临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3、集中度风险

北交所为新设全国性证券交易所，初期可投标的较少，投资者容易集中投资于少量个股，市场可能存在高集中度状况，整体存在集中度风险。另外上市公司主要属于创新型中小企业，其商业模式、盈利、风险和业绩波动等特征较为相似，因此基金可能难以通过分散投资来降低风险，若股票价格同向波动，将引起基金净值较大波动。

4、退市风险

北交所试点注册制，对经营状况不佳或财务数据造假的企业实行严格的退市制度，一旦所投资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进入退市流程，有可能退入新三板创新层或基础层挂牌交易，或转入退市公司板块， 基金可能无法及时将该企业调出投资组合，从而面临退出难度较大、流动性变差、变现成本较高以及股价大幅波动的风险，可能对基金净值造成不利影响。

5、政策及监管规则变化的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专精特新企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北交所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专精特新产业及北交所个股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北交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可能根据市场情况进行修改完善，或者补充制定新的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可能对基金投资运作产生影响，或导致基金投资运作相应调整变化。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7日

附件一：参与投资北交所上市股票的证券投资基金列表

|  |  |
| --- | --- |
| 序号 | 基金全称 |
| 1 | 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2 | 摩根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3 | 摩根安隆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4 | 摩根安裕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5 | 摩根安享回报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6 | 摩根安荣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